啟示錄21:1-27 “新天新地和聖城新耶路撒冷” (啟#23)

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、看哪、神的帳幕在人間．他要與人同住、他們要作他的子民、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、作他們的神。(啟21:3)

複習：啟示錄20:1-15 “基督作王一千年和大審判”

基本真理：耶穌基督掌握所有歷史的結局，是終極的得勝者與掌權者。

屬靈原則：

* 上帝的主權顯明撒旦迷惑人的手段終究是徒勞無功。
* 上帝為我們所預備的乃是稱義和在基督裡的得勝生命。
* 上帝必然永遠除滅撒旦和牠的跟隨者；並審判所有死去的人。

分享題：上面哪個屬靈原則，你覺得對你特別重要或得激勵?

本週討論題目預備 – 啟示錄21:1-27 “新天新地和聖城新耶路撒冷”

* 第一天：啟示錄21:1-7 – 神的帳幕在人間
1. 將會過去的第一個天地指的是什麼? (參創1:1來1:10-12) 它為何必須“過去”? (參羅8:20可13:31；彼後3:10)

創1:1起初神創造天地。

羅8:20因為受造之物服在虛空之下、不是自己願意、乃是因那叫他如此的。21但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脫離敗壞的轄制、得享神兒女自由的榮耀。

可13:31天地要廢去．我的話卻不能廢去。

來1:10又說、『主阿、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、天也是你手所造的．11天地都要滅沒、你卻要長存．天地都要像衣服漸漸舊了．12你要將天地捲起來、像一件外衣、天地就都改變了．惟有你永不改變、你的年數沒有窮盡。』

彼後3:10但主的日子要像賊來到一樣．那日天必大有響聲廢去、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、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。

1. 請描述“神的帳幕在人間”：
	1. 過去上帝怎樣與祂的子民同住? (參出25:8~9；利26:11-13；代下7:1-2,14-16)

出25:8又當為我造聖所、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。9 製造帳幕和其中的一切器具、都要照我所指示你的樣式。

利26:11我要在你們中間立我的帳幕、我的心也不厭惡你們。12我要在你們中間行走．我要作你們的神、你們要作我的子民。13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、曾將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、使你們不作埃及人的奴僕、我也折斷你們所負的軛．叫你們挺身而走。

代下7:1所羅門祈禱已畢、就有火從天上降下來、燒盡燔祭和別的祭．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殿．2因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耶和華殿、所以祭司不能進殿。14這稱為我名下的子民、若是自卑、禱告、尋求我的面、轉離他們的惡行．我必從天上垂聽、赦免他們的罪醫治他們的地。15我必睜眼看、側耳聽、在此處所獻的禱告。16現在我已選擇這殿、分別為聖、使我的名永在其中．我的眼我的心也必常在那裏。

* 1. 今天上帝又怎樣與祂的子民同住? (參約1:14；弗2:21-22)

約1:14道成了肉身、住在我們中間、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。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、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。

弗2:21各房靠他聯絡得合式、漸漸成為主的聖殿．22你們也靠他同被建造成為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。

* 1. 將來上帝又會怎樣與祂的子民同住? (vv.2-4)

3 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：「看哪，神的帳幕在人間…」

1. 根據上帝的應許，信徒將來在新天新地與祂同住時，會跟以前有什麼不一樣? (vv. 4-7; 參：來7:23-25；約一3:2-3) 這些真理怎樣為你帶來安慰或激勵?

來7:23那些成為祭司的、數目本來多、是因為有死阻隔不能長久．24這位既是永遠常存的、他祭司的職任、就長久不更換。25凡靠著他進到神面前的人、他都能拯救到底．因為他是長遠活著、替他們祈求。

約一3:2親愛的弟兄阿、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、將來如何、還未顯明．但我們知道主若顯現、我們必要像他．因為必得見他的真體。3凡向他有這指望的、就潔淨自己、像他潔淨一樣。

* 第二天：啟示錄21:1-8 – 新天新地一切都更新
1. 本章第6 節“都成了”是指什麼? (vv.5-6) 創世記2:1-3 節和約翰福音19:30節分別描述上帝完成了哪些工作?

創2:1天地萬物都造齊了。2 到第七日、神造物的工已經完畢、就在第七日歇了他一切的工、安息了。3神賜福給第七日、定為聖日、因為在這日神歇了他一切創造的工、就安息了。

約19:30耶穌嘗了那醋、就說、成了．便低下頭、將靈魂交付神了。

1. 第7節中，得勝的必“承受這些為業”，“這些”是指什麼? “承受...為業”意指什麼? 會有什麼權柄? (參: 加3:29, 羅8:17)

加3:29你們既屬乎基督、就是亞伯拉罕的後裔、是照著應許承受產業的了。

羅8:17既是兒女、便是後嗣、就是神的後嗣、和基督同作後嗣．如果我們和他一同受苦、也必和他一同得榮耀。

1. 根據第8節, 你對上帝末日的審判有何感想或提醒? 你會更迫切的想與尚未信主的人分享福音嗎?
* 第三天：啟示錄21:9-17 – 聖城的榮耀外觀與量度
1. 比較本章9-10節和17:1,18 & 18:1-2節，天使指給約翰看的兩個場景有什麼不同? 從這對比與差別，你是否看出上帝的審判和新造有何關聯?

啟17:1拿著七碗的七位天使中、有一位前來對我說、你到這裏來、我將坐在眾水上的大淫婦所要受的刑罰指給你看．18你所看見的那女人、就是管轄地上眾王的大城。

啟18:1此後、我看見另有一位有大權柄的天使從天降下．地就因他的榮耀發光。2他大聲喊著說、巴比倫大城傾倒了、傾倒了、成了鬼魔的住處、和各樣污穢之靈的巢穴、並各樣污穢可憎之雀鳥的巢穴。

1. 從第11節的描述，如何顯明聖城有神的同在? (參: 啟4:2-3)

啟4:2我立刻被聖靈感動、見有一個寶座安置在天上、又有一位坐在寶座上．3看那坐著的、好像碧玉和紅寶石．又有虹圍著寶座、好像綠寶石。

1. 根據12-17節所描述的聖城新耶路撒冷：
	1. 聖城是什麼形狀的?長寬高是多少?可能有何豫表? (參: 王上6:16,20）

王上6:16內殿、就是至聖所、長二十肘、從地到棚頂、用香柏木板遮蔽。20內殿長二十肘、寬二十肘、高二十肘、牆面都貼上精金．又用香柏木作壇、包上精金。

* 1. 聖城高大城牆的根基上有什麼名字?可能有何豫表? (參: 弗2:20）

弗2:20並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、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．

* 1. 聖城城牆的尺寸是多少? 你認為這城牆的功用為何? (v.27)

凡不潔淨的，並那行可憎與虛謊之事的，總不得進那城，只有名字寫在羔羊生命冊上的才得進去。(v. 27)

* 1. 城有幾個門? 門上有誰? 門上還寫著什麼名字? 可能有何豫表? (參：結48:31-35)

結48:31城的各門要按以色列支派的名字．北面有三門、一為流便門、一為猶大門、一為利未門。32東面四千五百肘、有三門、一為約瑟門、一為便雅憫門、一為但門。33南面四千五百肘、有三門、一為西緬門、一為以薩迦門、一為西布倫門。34西面四千五百肘、有三門、一為迦得門、一為亞設門、一為拿弗他利門。35城四圍共一萬八千肘．從此以後、這城的名字、必稱為耶和華的所在。

* 第四天：啟示錄21:11-21 – 聖城的結構與表彰
1. 建造聖城的各種貴重金屬和寶石: (vv.18-21)
	1. 牆 - ；城 - ；十二個門 - ； 城內街道 - 。你覺得有何表彰?
	2. 城牆的根基是用各樣寶石修飾的；共有多少種寶石根基? 這和大祭司的胸牌上有許多寶石和雕刻成的名字相似。你認為這有什麼特別意義嗎? (參出39:9-14)

太22:30當復活的時候、人也不娶也不嫁、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樣。

出39:9胸牌是四方的、疊為兩層、這兩層長一虎口、寬一虎口、10上面鑲著寶石四行、第一行是紅寶石、紅璧璽、紅玉。11第二行是綠寶石、藍寶石、金鋼石。12第三行是紫瑪瑙、白瑪瑙、紫晶。13第四行是水蒼玉、紅瑪瑙、碧玉．這都鑲在金槽中。14這些寶石、都是按著以色列十二個兒子的名字、彷彿刻圖書、刻十二個支派的名字。

1. 這段聖城的經文，怎樣描寫上帝以下的三個屬性?
	* 榮耀 。
	* 穩固可靠 。
	* 完全，完美 。
2. 這段經文怎樣顯出舊約和新約聖經是一脈相承? 這對你理解上帝的啟示有何幫助?
* 第五天：啟示錄21:22-27 – 主神是聖城的殿與光
1. 第22節，約翰“未見城內有殿”，他是指什麼“殿”? 「因主神，全能者和羔羊為城的殿」是何意? (參弗1:23)

弗1:23教會是他的身體、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。

約一1:5神就是光、在他毫無黑暗．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、又報給你們的信息。

* 1. 以下經文如何描述聖殿?

王上8:20-21 – 現在耶和華成就了他所應許的話、使我接續我父大衛、坐以色列的國位、又為耶和華以色列神的名建造了殿。21我也在其中為約櫃預備一處．約櫃內有耶和華的約、就是他領我們列祖出埃及地的時候、與他們所立的約。

林前6:19 – 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．這聖靈是從神而來、住在你們裏頭的．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。

約2:19, 21耶穌回答說、你們拆毀這殿、我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。21但耶穌這話、是以他的身體為殿。

1. 第23節中提到在聖城中我們不再需要什麼了? 為什麼? (參約一1:5)
	1. 關於上帝的光，下面的經文怎麼說?

出13:21日間耶和華在雲柱中領他們的路、夜間在火柱中光照他們、使他們日夜都可以行走．

詩119:105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、是我路上的光。

約8:12耶穌又對眾人說、我是世界的光．跟從我的、就不在黑暗裏走、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

1. 關於上帝永恆國度的本質及其國民，第24-27節怎麼說?

經文 – 啟示錄21:1-27 “新天新地和聖城新耶路撒冷” (啟 #23)

1  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，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，海也不再有了。 2 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裡從天而降，預備好了，就如新婦裝飾整齊等候丈夫。3 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：「看哪，神的帳幕在人間！他要與人同住，他們要做他的子民，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，做他們的神。 4 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，不再有死亡，也不再有悲哀、哭號、疼痛，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。」 5 坐寶座的說：「看哪，我將一切都更新了！」又說：「你要寫上，因這些話是可信的，是真實的。」6 他又對我說：「都成了！我是阿拉法，我是俄梅戛；我是初，我是終。我要將生命泉的水白白賜給那口渴的人喝。 7 得勝的，必承受這些為業：我要做他的神，他要做我的兒子。 8 唯有膽怯的、不信的、可憎的、殺人的、淫亂的、行邪術的、拜偶像的和一切說謊話的，他們的份就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裡，這是第二次的死。」

9 拿著七個金碗，盛滿末後七災的七位天使中，有一位來對我說：「你到這裡來，我要將新婦，就是羔羊的妻，指給你看。」 10 我被聖靈感動，天使就帶我到一座高大的山，將那由神那裡、從天而降的聖城耶路撒冷指示我。 11 城中有神的榮耀，城的光輝如同極貴的寶石，好像碧玉，明如水晶。 12 有高大的牆，有十二個門，門上有十二位天使，門上又寫著以色列十二個支派的名字。 13 東邊有三門，北邊有三門，南邊有三門，西邊有三門。 14 城牆有十二根基，根基上有羔羊十二使徒的名字。 15 對我說話的，拿著金葦子當尺，要量那城和城門、城牆。 16 城是四方的，長寬一樣。天使用葦子量那城，共有四千里(原文是『一萬二千斯達第(stadia)』），長、寬、高都是一樣。 17 又量了城牆，按著人的尺寸，就是天使的尺寸，共有一百四十四肘。 18 牆是碧玉造的，城是精金的，如同明淨的玻璃。 19 城牆的根基是用各樣寶石修飾的：第一根基是碧玉，第二是藍寶石，第三是綠瑪瑙，第四是綠寶石， 20 第五是紅瑪瑙，第六是紅寶石，第七是黃璧璽，第八是水蒼玉，第九是紅璧璽，第十是翡翠，第十一是紫瑪瑙，第十二是紫晶。21 十二個門是十二顆珍珠，每門是一顆珍珠。城內的街道是精金，好像明透的玻璃。 22 我未見城內有殿，因主神全能者和羔羊為城的殿。 23 那城內又不用日月光照，因有神的榮耀光照，又有羔羊為城的燈。 24 列國要在城的光裡行走，地上的君王必將自己的榮耀歸於那城。 25 城門白晝總不關閉，在那裡原沒有黑夜。 26 人必將列國的榮耀、尊貴歸於那城。 27 凡不潔淨的，並那行可憎與虛謊之事的，總不得進那城，只有名字寫在羔羊生命冊上的才得進去。

啟示錄20:1-15 靈訓要義 (華人基督徒查經資料網站http://www.ccbiblestudy.org)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【兩種不同的分別】

一、撒但的兩種結局：

1. 在千年國度以前──被關在無底坑裏(1~3)
2. 在千年國度以後──被扔在火湖裏(10節)：

二、兩次的復活：

1. 頭一次的復活──復活作王(4~6節)：有福了，聖潔了
2. 後來的復活──復活受審判(12~13節)：若名字不在生命冊上，會被丟在火湖中

三、信徒的兩種身分：

1. 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(4，6節)：得獎賞
2. 不能作王的：受虧損

四、兩個敵對的陣營：

1. 撒旦和受迷惑的列國─被天火燒滅(8~9節)
2. 聖徒的營與蒙愛的城(9節)─蒙保守

五、兩次的死：

1. 第一次的死─復活受審判(12~13節)
2. 第二次的死─被扔在火湖裏(14~15節)

六、兩類的卷冊：

1. 生命冊(12，15節)─有名字得免第二次死
2. 許多案卷(12節)─記載各人的行為

─ 黃迦勒《基督徒文摘解經系列─啟示錄註解》

 【啟廿11~15白色大寶座的審判？】

答：寶座表明王的寶座，寓有權柄之意。聖經提到有設立在天上的寶座，就是父神統管全宇宙的寶座（詩一O三19；啟三21，四2；）；有設立於地上的寶座，就是基督再來時，聖徒與祂同坐，審判地上邦國萬民榮耀的寶座（太廿五31-33，40-45）；以及此處白色大寶座。這寶座所以稱為大，是表明其性質的重要，因為不能得救的死人都要復活站在寶座前受審判，這個審判的時期，是在千禧年之後。此時天地完全都逃避，再無可見之處了，意乃舊的天地必被改變革新，而變成沒有罪惡的新天新地（啟廿一1；來一11；彼後三10-12）。其坐在寶座上的審判者，就是萬王之王的主基督，因為祂曾說：「父不審判什麼人，乃將審判的事全交與子。」（約五22，27）。祂是將來那審判活人死人的主（提後四1），在千禧年前是要審判活人（太廿五31-46），在千禧年後則要審判死人了。

當審判的時候，有展開的案卷（原文是多數字），與生命冊為二憑據，以顯示神的公義和言明。按照聖經明訓，死人都要復活，作惡的復活定罪（啟廿5；約五29），死人的人都要憑著這些案卷所記載的，照他們在世所作的一切行為受審判，無論尊卑大小，誰也逃避不了（啟廿12，13；摩九2，3；羅二2，3）；生命冊是一卷，只記錄不受第二次死者的名字（啟廿12，三5；，參十三8，十七8）。所有的死人，除了在頭一次復活有份的，不論他們死在何處，都要被交出來，復活站在白色的大寶座前受審判定罪。名字沒有在生命冊上者和一些惡者都會被扔到火湖裡，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，他們在那裡受痛苦，直到永永遠遠（啟廿13-15，10）。——李道生《新約問題總解》

【啟二十11「一個白色的大寶座。」】

這是大的，因為大事有待決定，極大的命運等候定規，偉大的神坐在那裡。禍福的大事最後永遠註定。這是白色，因為是無限的潔淨。英國偉人藍雷(*Sir Walter Raleigh*)受人陷害，被判死刑，遭受無情的羞辱與誤會。但祂仰望天上公平的裁判，使屈枉得著公正。當他被解送到倫敦塔的牢獄，作成詩來，使後世的人在該處憑論時，以極敬的態度，輕步走著，想念他的燈光下寫的詩句：

「在天上 公正的法庭，沒有腐敗的聲音誣告、良心不可溶為金銀，控告不可任意出賣。公義不會枉屈，過程不致浪費。基督在那裡，祂是王的辯護者。」

這是寶座，因為王坐在那裡。祂是天子，也是神子，多大的變化！祂會掛在十字架忍受羞辱，現在坐在寶座，享受榮耀。祂在地上的法庭站著受審，現在以神的治權來決定人類的命運，彰顯神公義的法則。

但是那些逃亡祂避難的人，就不被審判，他們不被定罪，主在十字架上已經承當罪的審判。所以信靠祂的人以後只搜公作的審判；最後的大審判只對那些拒絕神的愛與光的人，他們自願投入撒旦的網羅裡。

── 邁爾《珍貴的片刻》